

明·姚廣孝等奉敕編

大化書局

重編
影印

永樂大典

一

明·姚廣孝等奉敕編 ■影存帙八百十四卷

重編
影印
永樂大典

附錄：永樂大典考（袁同禮）

永樂大典書目考（郝慶柏）

永樂大典內輯出之佚書目（趙萬里）

四庫全書輯永樂大典目錄（孫馮翼）

永樂大典存卷韻字筆畫通檢

永樂大典輯佚書（文廷式）

重編本

大化書局

〔一〕

重編影印永樂大典敘錄

一、歷代之典藏

中國歷史悠久，載籍繁多，自漢朝建國以後，大收篇籍，獎勵獻書，歷百餘年，書積如山。於是書籍的典藏和校讎，編目與分類，日益迫切。成帝時，劉向校書中秘，將每一種書做了提要的工作。向死後，其子歆繼任該職，而成七略。東漢班固修漢書，其藝文志便是根據七略而刪成的。（註一）三國時，魏氏收輯散佚書籍，藏於秘閣，秘書郎鄭默始作中經，秘書監荀勗更著新簿，將群書總括爲四部，一曰甲部（經），二曰乙部（子），三曰丙部（史），四曰丁部（集）。南朝宋文帝時，謝靈運作四部目錄；梁武帝時，阮孝緒撰七錄，一曰經典錄，二曰紀傳錄，三曰子兵錄，四曰文集錄，五曰技術錄，六曰佛錄，七曰道錄。（註二）顯見典籍日多，如不部分類歸，則職司典藏者難以儲放，有欲檢尋某書者，亦不易得手。是以撰輯目錄，既便於人者於己亦便，誠屬可貴的。

歷代戰亂，對經籍的損害最大，如梁元帝天性好學，在江陵收藏了七萬多卷圖書，及梁將亡，竟一炬而盡燬之。造成文化遺產無法彌補的損失。所幸戰亂之後，新興王室尚能留心搜訪，獎勵獻書，使幸存的文物古籍得以復聚於秘府。如隋書經籍志總序說：

隋開皇三年，秘書監牛弘表請分遣使人，搜訪異本，每書一卷，賞絹一匹，校寫既定，本即歸主。於是民間異書，往往間出。及平陳已後，經籍漸備。

又舊唐書經籍志總序亦說：

及隋代建邦，寰宇一統，煬皇好學，喜聚逸書，而隋世簡編，最為博洽。及大業之季，喪失者多。貞觀中，令狐德棻、魏徵相次為秘書監，上言經籍亡逸，請行購募。並奏引學士校定，群書大備。……（開元）七年，詔公卿士庶之家，所有異書，官借繕寫。及四部書成，上令百官入乾元殿東廊觀之，無不駭其廣。……祿山之亂，兩都覆沒，乾元舊籍，亡散殆盡，肅宗、代宗崇重儒術，屢詔購募。文宗時，鄭覃侍講禁中，以經籍道喪，屢以為言，詔令秘閣搜訪遺文，日令添寫。開成初，四部書至五萬六千四百七十六卷。及廣明初，黃巢千紀，再陷兩京、宮廟寺署，焚蕩殆盡。曩時遺籍，尺簡無存。

隋唐以來，因戰亂而毀壞的經籍實難統計，漢至南北朝間的學術著作十之八九失傳。新唐書藝文志總序中曾道及：「元載為相，奏以千錢購書一卷。」在高價收買下，當可獲得不少珍籍。經百餘年之儲積（自代宗大曆初「七六六年」，至

僖宗乾符末（八七九年），始搜得數萬卷書，分藏十二庫，黃巢之亂，都散失了。宋朝諸帝重獎儒學，屢詔求遺書，不惜命以官爵，到徽宗時，秘書省藏書達六千七百有部，七萬三千八百七十有七卷。而不久遭逢靖康之難，竟蕩然靡遺。（註三）金兵撤退雖運走不少典籍，然仍有遺留，且各部、寺仍存有不少圖書，在以後的戰亂中全燬掉了。據洪邁容齋隨筆卷十三「國朝會要」條云：

建炎三年，外舅張淵道為太常博士，時禮寺典籍散佚亡幾，而京師未陷，公為宰相言，宜遣官往訪故府，取見存圖籍悉輦而來，以備掌故。此若緩而甚急者也，宰相不能用。其後逆豫竊據，鞠為煨燼，吁！可惜哉！

宋室南渡後，曾頒布「獻書賞格」，以激勵士庶之家前來投獻，到孝宗時重編館閣書目，以較崇文總目所載舊籍，僅得十之六七，而且現有的書籍，也多脫簡斷編。（註四）所亡佚者當以唐以前人的著作居多。迨及元代，定都燕京，統一中國，世祖從儒臣之請，盡集金與南宋的圖籍，藏之於秘書監。明初修元史，不立藝文志，遂使有元一代圖籍之藏，漫不可考。明初，克復燕京，盡收元代圖書，並詔求四方逸籍，至宣宗時，秘閣貯書約有兩萬多部，近百萬卷，刻本居十三，鈔本居十七，為前古未有之盛。（註五）

明代秘閣藏書既已如此宏富，成祖又極好文，乃命儒臣纂修永樂大典，這是一部空前的大類書，後代亦難以為繼。宋初曾編成太平御覽、冊府元龜等書，以示一代帝王好尚。成

祖意在效行，並思有所突破。所謂類書，乃是一種工具書，彙集往古的經籍，分散使用，就已區分妥的門類子目，逐項輯錄，一一臚列，實能兼收並蓄，得檢尋採掇之便利，對學術的貢獻極大。焦竑國史經籍志卷四下類家小序說：

流覽貴乎博，患其不精，強記貴乎要，患其不備。古昔所專，必憑簡策，綜貫群典，約為成書，此類家所由起也。自魏皇覽而下，莫不代集儒碩開局編摩，乃私家所藏，亦復猥衆。大都包絡今古，原本始終，類聚臚列之，而百世可知也。韓愈氏所謂鉤玄提要者，其謂斯乎？蓋施之文為通儒，厝於事為達政，其為益亦甚鉅已！前史有雜家無類書，近代纂述叢雜，乃為別出。要之，雜家出自一人，類書兼總諸籍，自不容涸也。

在隋書經籍志中，只有雜家沒有類書，舊唐書經籍志於雜家另立類事一目，新唐書藝文志三改名為類書類，以後各家沿用，清代目錄學家黃虞稷編的千頃堂書目，便將永樂大典列入類書類。

二、大典之纂修

成祖雅好稽古，於萬機之暇，頗留心文獻。永樂元年（一四〇三年）秋七月初一日，面諭翰林學士解縉等說：「天下古今事物，散載諸書，篇帙浩繁，不易檢閱，朕欲悉采各書所載事物類聚之，而統之以韻，庶幾考察之便，如採囊取物，再嘗觀韻府、回溪二書，事頗有統，而採摘不廣，紀載太略。爾等其如朕意：凡書契以來經史子集百家之書，至於

天文地志陰陽醫卜僧道技藝之言，備編爲一書，毋厭浩繁。

「（註六）到二年十一月，縉等進呈所纂成之韻書，賜名文獻大成，參與修書的一百四十七人，都得到獎賞。不久，帝略加瀏覽，以爲還不夠詳備，遂命重修。乃改任太子少師姚廣孝、刑部侍郎劉季篾及翰林學士兼右春坊大學士解縉爲監修官，又任翰林學士王景、侍讀學士王達、國子祭酒胡儼、司經局洗馬楊溥、儒士陳濟爲總裁。翰林侍讀鄒輯，修撰王夔、梁潛、吳溥、李貫、楊觀、曾榮，編修朱紘，檢討王洪、蔣驥、潘畿、王稱、蘇伯厚、張伯穎，典籍梁用行，庶吉士楊相，左春坊左中允尹昌隆，宗人府經歷高得賜，吏部郎中葉砥，山東按察司僉事晏璧爲副總裁。開局於文淵閣，命光祿寺逐日供給早晚餐飲。並詔禮部簡選京朝官和外任官以及四方宿學老儒有文學者，充纂修官。又選取國子監生員和各州縣學學生之能書者，充任繕寫生。（註七）據孫承澤春明夢餘錄卷十二所記，凡動員的文臣儒生計正總裁三人，副總裁二十五人，纂修三百四十七人，催纂五人，編寫三百三十二人，看詳五十七人，謄寫一千三百八十一人，續送教授十人，辦事官吏二十人，共二千一百八十人。（註八）成祖所以編修大典，除了他喜稽古好文事外，另有一層政治目的，前引孫氏錄在同卷中就寫著：

陸文裕深曰：宋太宗平列國，所得祿將之士最多，無地以處之。於是設六館修三大部書，命宋白等總之。……永樂靖難後修永樂大典。亦此意。余按：……靖難

之舉，不平之氣遍於海宇，文皇借文墨以銷壘塊，此實係當日本意也。

成祖督修大典，動員了全國的人才，以轉移士大夫的注意力，所需經費極多。永樂五年（一四〇七）十一月修成，雖有政治目的，但對學術畢竟是有重大貢獻。明太宗實錄卷七十三載其事，稱：

乙丑（十五日），太子少師姚廣孝等進重修文獻大成，書凡二萬二千二百一十一卷，一萬一千九百五本。更賜名永樂大典。上親製序以冠之，其文曰：「昔者聖王之治天下也，盡開物成務之道，極裁成輔相之宜，修禮樂而明教化，闡至理而宣人文，粵自伏羲氏始畫八卦，通神明之德，類萬物之情，造書契以易結繩之治。神農氏爲耒耨之利，以教天下。黃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垂衣裳而天下治。禹敘九疇，湯修人紀之數，聖人繼天立極，皆作者之君，所謂制法興王之道，非有述於人者。暨乎文武相繼，父子子述，監於二代，郁郁乎文。孔子生周之末，有其德而無其位，承乎數聖人之後，而制作以備，乃贊易序書，修春秋，集羣聖之大成，語事功則有賢於作者。周衰，接乎戰國，縱橫捭闔之言興，家異道而人異論，王者之迹熄矣。迄秦有燔禁之禍，而斯道中絕。漢興，六藝之教漸傳，而典籍之存可考。絲漢而唐，絲唐而宋，其制作沿襲，蓋有足徵，然三代之後，聲明文物，所可稱

述者，無非曰漢唐宋而已。洪惟我太祖高皇帝膺受天命，混一輿圖，以神聖之資，廣述作之奧，興造禮樂，制度文為，博大悠遠，同乎聖帝明王之道。朕嗣承鴻基，勗思繼述，尚惟有大混一之時，必有一統之制作，所以齊政治而同風俗。序百王之傳，總歷代之典，世遠祀綿，簡編繁夥，恒慨其難一。至於考一事之微，汎覽莫周，求一物之實，窮力莫究，譬之淘金於沙，探珠於海，戛戛乎其不可易得也。乃命文學之臣，纂集四庫之書。及購募天下遺籍，上自古初，迄於當世，旁搜博採，彙聚群分，著為典奧。以氣者天地之始也，有氣斯有聲，有聲斯有字。故用韻以統字，用字以繫事。揭其綱而目必張，振其始而末具舉。包括宇宙之廣大，統會古今之異同，巨細精粗，粲然明備。其餘雜家之言，亦皆得以附見。蓋網羅無遺，以存考索。使觀者因韻以求字，因字以考事，自源徂流，如射中鵠，開卷而無所隱。始於元年之秋，而成立於五年之冬，總二萬二千九百三十七卷，名之曰永樂大典。臣下請序其首。蓋嘗論之：未有聖人，道在天地；未有六經，道在聖人。六經作而聖人之道著。所謂道者，彌綸乎天地，貫通乎古今。統之則為一理，散之則為萬事。支流蔓衍，其緒紛紜。不有以統之，則無以一之。聚其散而兼總其條貫，於以見斯道之大，而無物不該也。朕深潛聖道，志在斯文，蓋嘗討論其旨矣。然萬幾浩繁，實資觀覽，姑述其概，以冠諸

篇，將以垂示無窮，庶幾或有裨於萬一云爾！」賜廣孝等二千一百六十九人鈔有差。（註九）

姚廣孝等所上進書表云：

伏以皇明之治大一統，車書昭聲教之隆，聖人之道貫百王，制作備典章之盛。丕顯太平之鴻業，永為經世之宏觀。臣聞泰運肇開，人文乃著。卦爻始立，書契遂興。故義禹開天，河洛闡圖書之瑞。成康致治，豐鎬宣雅頌之音。道咸具於聖經，事實關於氣運。恭維皇帝陛下，聰明睿智，仁聖武文。受天命而主百邦，坐明堂而朝萬國。九疇時敘，庶績咸熙。治定功成，禮明樂備。爰懋昭於聖學，遂大播於綸音。以為堯舜之道，載諸典謨；文武之政，布在方策。前聖遠而微言隱，諸子出而衆議興。簡編浩山海之繁，經制異質文之尚。欲觀會通，而行典禮，必合古今，而集大成。勅遣使臣，博采四方之籍。禮招儒彥，廣納中秘之儲。事跡務在於周詳，義例必令於明白。於是上自古初，暨於昭代，考索累朝之逸典，蒐羅百世之遺言。名山所藏，金匱所紀，人間之所未覩，海外之所罕聞，莫不具其實而陳其辭，參於萬而會於一。旁通庶彙，宏著三才。該貫幽微，并包宇宙。允發揮於既往，用啓迪於方來。聚衆寶於府庫之中，珪璫有序。觀萬物於日月之下，品類咸彰。於以立政而經邦，於以開物而成務。巍乎冠古超今之作，煥乎經天緯地之文。討論仰稟於聖謨；裁定恪遵於宸斷。嘉名

載錫，睿藻薦頒。雲漢昭回，並拜九重之賜。龍光輝燭，允為多士之榮。仰聖教於中天，開文明於萬世。昔石渠論事，徒矜議奏之煩。冊府成書，未悉彝章之懿。惟茲大訓，實邁前聞。臣廣孝等學本庸疏，才非通敏。忝預編摩之任，叨蒙眷遇之恩。屢閱歲時，僅成卷帙。敢上塵於觀覽，期俯賜於矜容。經綸大經，建立大本，尚資稽古之功。博厚配地，高明配天，永贊崇文之治。謹繕寫成永樂大典二萬二千八百七十七卷，凡例並目錄六十卷，裝潢成一萬一千九十五冊。隨表上進以聞。無任瞻天仰聖激切屏營之至。（註十）

永樂大典之編纂實是一件浩大的工程，其編次順序是依照洪武正韻，如一東韻、二支韻，然後用韻以統字，用字以繫事。今存大典目錄，載有凡例二十一條，其首條云：「是書之作，上自古初，下及近代，經、史、子、集與凡道釋、醫卜、雜家之書，靡不收采。誠以朝廷制作所關，務在詳備無遺，顯明易考。……凡天文、地理、人倫、國統、道德、政治、制度、名物，以至奇文異見，廋詞逸事，悉皆隨字收載。……庶幾因韻以考字，因字以求事，開卷而古今之事一覽可見。」遵照成祖的指示，寧願失於繁多，不要流於簡略。茲就目錄觀之，如一東韻，其所統之字與每字下所繫之事，就占了六百七十五卷。計平聲二十三韻，共一萬零三十四卷；上聲二十三韻，共二千一百七十五卷；去聲二十三韻，共七千三百八十九卷；入聲十一韻，共三千二百七十九卷；合計

四聲八十韻，總為二萬二千八百七十七卷。漢唐宋元人尚沒有這樣的氣魄，清世宗所敕修的古今圖書集成，亦不過一萬卷而已，其富瞻更不如大典。當大典修成後，成祖又命並寫一部，於七年十月告竣，本欲校刻，以卷帙太繁，工費浩大，遂之作罷。然即鈔寫一部，也需不少人力物力。據楊士奇的記載是：

聖天子龍飛之明年，詔翰林之臣修永樂大典，盡出中秘書，又廣求天下載籍而統粹之，包羅天地，囊括古今，浩浩穰穰，蓋自有書契以來，篇帙紀載之富，未有若此之盛者矣！又明年，悉徵天下博聞之士，入預纂修，又簡太學、郡縣學生及秀民之工於書者，以職繕寫。於是天下文藝之英，濟濟乎咸集於京師，而出入禁闥，日食大官，又有駢蕃之賜。夫士遭明時，遇稽古制作之事，而翔翔乎聲明文物之會，豈非千載盛遇哉！（註十一）

修書時一邊編集，一邊繕寫，所費人力物力實難統計，即使徵一百多位工書者重抄一部，亦需五年。劉若愚酌中記卷十八中記載：「相傳（大典）至嘉靖年間於文樓安置，偶遭回祿之變，世廟亟命擲救，幸未至焚，遂勅閣臣徐文貞階復令儒臣照式摹抄一部，當時供贍寫官生一百八名，每人日鈔三葉，自嘉靖四十一年（一五六二年）起，至隆慶元年（一五六七）始克告成。」（註十二）大典高五十公分，寬三十公分，書面硬裱蝶裝，以黃龍綾絹連腦包過，表面左沿稍上畫

雙欄，內題「永樂大典」四大字，其下雙行小字，書卷第幾之第幾，書面的右上部位有小方格，書兩行字，首行題韻別，如一東、二支之類，次行低格寫，題隸屬該韻的冊次，每一冊有一卷，有兩卷，亦間有三卷者，而以兩卷者爲最多，每卷的葉數自十五葉至三十多葉不等。平均鈔一卷要八天左右，一人一年至多鈔四十多卷而已，約爲二十冊左右，則五年只能鈔一百零數冊，板框朱色雙邊，板心高三十五公分，寬二十二公分，每半葉界八行，板心上魚尾之下寫永樂大典卷第幾，下魚尾則注記葉次，皆朱書。每卷的第一葉頭一行，頂格題大字「永樂大典卷之」某某，同行下部位用稍小字寫韻別，次行多低三格寫韻內字，有的加側注，有的不加。凡一韻中所統之字第一次出現，則大書頂格，以下本字所繫事目雖也用大書，但不再提行頂格，這可以稱爲綱，其餘皆雙行小字書寫，凡所徵引之書，其書名朱書，其餘皆墨書，每半葉十六行，每行二十八字。其句讀圈點亦用朱筆。每卷終或在上半葉末行或在下半葉末行亦頂格大書永樂大典卷之第幾，表示本卷已經終了。（註十三）嘉靖末重錄的一部，在每冊之末又附一葉，分書自總校至圈點諸人姓名，皆是六人，每人一行，如卷九〇八至九〇九爲一本，附葉題名爲：重錄總校官侍郎臣高拱、學士臣瞿景淳，分校官編修臣陶大臨，書寫儒士臣杜美，圈點監生臣叢仲楫、臣徐璜。卷五四五至五四五六合一冊則依次是高拱、瞿景淳、張居正、章仲京、蔣洲、蘇泰；卷一四一二四至一四一二五，爲秦鳴雷，

王大任、張四維、章必進、傅道立、許汝孝；卷一九四二四至一九四二六，又換成陳以勤、王大任、胡杰、孫說、馬承志、吳敷。明世宗實錄卷五一二記載最先任命的總校官只有高拱和瞿景淳，另外的秦鳴雷、陳以勤、王大任等，必是後來增派的。分校官初命張居正、陶大臨、張四維等十人，胡杰亦不在其中，也應是補缺的人選。至於所僱書寫和圈點的儒士或監生必不在少數。

當大典初修成時，貯之文淵閣，遷都北京後，移貯於文樓。據沈德符野獲編補遺卷一所載：「文皇遷都，往來無定，且犁庭四出，多修馬上之業，未暇尋討。列聖亦不聞有簡閱展視者。」所以宣宗以後，士大夫只知永樂大典之名，無法看到。如祝允明九朝野記所說：「開局修永樂大典，凡古今事務言辭，網羅無遺。每摘一字爲標揭，繫事其下，大小精粗無所不有，以太難濫，竟未完淨而罷。聞其目且幾百卷云。」傳聞之言，多所失實。嘉靖末重錄一部，只有被命爲總校、分校的儒臣得見本末，其他朝官恐不易寓目，即焦竑的國史經籍亦未嘗著錄此書。前引劉若愚所記之言，雖是得之傳聞，尚不失實。接著說：「及萬曆年間，兩宮三殿復遭回祿，不知此新舊永樂大典二部今又見貯藏於何處也？」宦官尚不知正本、副本分別貯藏於那個殿閣，朝臣更無從得知了。

三、大典皮藏之謎

永樂大典卷帙過鉅，重抄一部已耗費不貲，若要刊刻，

談何容易！萬曆二十二年（一五九四），南京國子祭酒陸可教請求梓行，他建議的方法是：「可以不煩工費，坐致成書。即於各巡按出差之時，量攜一二十冊，如式刊行，工完之日，亦具二副，一送內閣，一送兩監，庶流傳永遠，久久不絕。不負文皇纂輯之初意。」（註十四）此見甚不實際，蓋因一萬一千多本之巨編，冊大字體多，又有圖畫，極不便於雕板。當嘉靖四十一年詔於史館重錄大典時，大學士徐階上疏請示重錄制式，奏稱：「惟是冊式一件，臣昨歲嘗恭閱大典，有大字；有小字，有篆隸草等字，又畫有山川、宮室、草木等項形象；若冊式一動，則其行數字數與凡款格皆須更改，從新布置，恐不若仍其舊式對本鈔寫之便宜也。」（註十五）是當時重錄之副本與永樂正本大小、行數、字數、款格完全一樣，所繪的山川、郡縣、宮室、草木、人物等圖像，也照舊，這就很費工夫，益見雕板印行絕非易事。幸有明世宗在嘉靖末督史館重錄此一副本，得以留傳到清代，否則，到今天我們一本也看不到了。

清代學者對於大典的正副本貯藏及散燬情形說法頗不一致。全祖望云：「崇禎時劉若愚撰酌中志，已言此書不知貯於何所。是此書在有明二百年間，賴有世廟，如景雲之一見，而終未曾入著錄家之目。我世祖萬幾之暇，嘗以此書充覽，乃知其正本尚在乾清宮中，顧亦莫得而見者。及聖祖實錄成，詞臣屏當皇史宬，則副本在焉，因移貯翰林院中，然終無過而問之者。前侍郎臨川李公（紱）在書局，始借觀之，

於是余亦得寓目焉！」（註十七）則雍正時移存翰林院的是嘉靖末年之重錄本。乾隆二年（一七三七），開館纂修三禮，祖望特別陳請總裁方苞鈔錄大典所引三禮不傳之書。這時，翰林院所藏之大典已散佚幾二千冊，換言之，即是所存僅九千多冊了。然四庫總目卷一三七「永樂大典」條云：「明祚既傾，南京原本與皇史宬副本並燬。今貯翰林院者，即文淵閣正本，僅殘闕二千四百二十二卷。」此明言大典是有三部，與祖望所記大不相同。祖望所見是缺二千多本，此則說缺二千四百多卷，應只一千多本。清末學者蕭穆對此曾撰文加以辨析，其所著敬孚類稿卷九「記永樂大典」云：

……吾鄉先達張文和公（廷玉）澄懷園語有云：此

書原貯皇史宬，雍正年間移置翰林院，予掌院事，因得寓目。書乃寫本，字畫端楷，裝飾工緻，紙墨皆發古香云云。而禮親王（昭桂）嘯亭雜錄述李穆堂侍郎（紱）之說，皇史宬所藏之本較翰林院本多一千多冊。不知李公所見與張公孰先孰後？據張公之說，是翰林院原無此書，乃以皇史宬所藏移置者。據李公所見是皇史宬與翰林院均有其書，則當一為永樂時原本，一為世宗嘉靖間重寫之本。然果如李公之說，翰林院既有其書，則雍正間又何必以皇史宬所藏之本仍移置翰林院乎？二說疑不能明。乾隆間詔修四庫全書，凡古書秘本世無存者，賴此書多有所得，乃得著錄文淵閣目，然亦未詳翰林院所貯之本為永樂時原本，為嘉靖時副本也。光緒丙申（一

八九六年）秋九月，偶與江陰繆筱珊編修荃孫及諸友泛舟秦淮，談及此書，筱珊往在京師翰林院親見其書，云：每冊高二尺，廣一尺二寸，書大小均照尋常之書字各大一兩倍，粗黃布連腦包過，如今洋人書本。按其官銜乃明嘉靖間世宗所命重寫之本，今皇史宬絕無其書，則永樂時原寫之本久不可問矣。據此穆頗疑嘯亭雜錄所述李公之說為不足憑。

案：昭槤嘯亭雜錄卷一「皇史宬」條云：「聞李穆堂言：中藏全分永樂大典，較翰林院所度者多一千餘冊，蓋即姚廣孝、解縉所修初本也。繕寫精工，非隆慶間繕本之所能及。」此段所記非直接聞知，乃得之轉述，頗為不確。前述全祖望之記載則較為真實，祖望與李紱關係密切，對大典原藏於皇史宬，雍正時自皇史宬移藏翰林院，記之甚確，則皇史宬以後便沒有大典了。可見昭槤所記乃是誤傳。繆荃孫是一位對大典了解最深的晚清學者，在他的藝風堂文續集卷四「永樂大典考」一文中，竟記著：

……重錄正副二本，……至隆慶改元始畢，仍歸原本於南京，其正本貯文淵閣，副本別藏皇史宬。……我世祖章皇帝萬幾之暇，嘗以是書充覽，正本因留乾清宮，副本在皇史宬者，因恭藏聖祖仁皇帝實錄，屏當書架，移貯翰林院。……副本缺失二千四百二十二卷，擬奏請發宮中正書補足之，亦未果。……嘉慶丁巳（一七九七），乾清宮災，正書遂燬。

從明世宗實錄之記載看，嘉隆間所重錄之大典實只一部，一百多位鈔寫監生，一人一天鈔三葉，五年也只能寫完一部，如更鈔一部，仍再需五年。而南京所藏之原本下落如何，上文亦未交代。陳登原對此曾有所考證，他認為：依傳世之本言之，高拱主校之本外，未見其他副本，則永樂時並寫一部，嘉靖時重錄正副二本之說，語出無稽。當以永樂正本，嘉靖副本，共凡兩本之說為是。（註十七）總上所述，清儒關乎大典種種記載，所見異辭，所聞異辭，所傳聞又異辭，不論若何，乾隆以後學士大夫所能看到的也只有翰林院敬一堂所度藏殘缺的一部，嘉慶初年尚存有九千九百八十一本。（註十八）

四、大典之取精用弘

永樂大典是以韻統字，以字繫事，每字之下詳列各種書體，類分若干事目，然後引錄文獻，貫穿古今，以說明之。其纂修之方法頗為後世詬病。四庫總目卷一三七云：「惟其書割裂龐雜，漫無條理，或以一字一句分韻，或析取一篇以篇名分韻，或全錄一書以書名分韻，與卷首凡例多不相應，殊乖編纂之體。然元以前佚文秘典世所不傳者，轉賴其全部全篇收入，得以排纂校訂，復見於世。」纂修之初，分類較細，將經史子集四部舊籍打散分繫各事目中，後來成祖催得很急，纂修官怕趕不及，乃將整部書鈔在一個韻字之下，以求速成，如卷一四六二〇至六二九，六暮，部字韻，吏部條，全錄宋敕令所奉詔纂修的吏部條法。又如卷一九四一七至

四二三，二十二勘，站字韻，站赤條，全引元官修之經世大

合之處。

典一書中的有關文獻。對於前賢往哲的著作究應如何隸韻而載之，就其以韻統書或統篇之實例看，甚不一致。如陳登原所指出的：「有以書名之首字而定其隸屬之韻者，易經屬於

雖然，永樂大典的客觀價值是應當肯定的。前曾提及的全祖望撰鈔永樂大典記一文，極頌揚大典有取精用宏之功，他說：

易字是也。有以書名之末字而定其隸屬之韻者，如竊憤錄之屬於錄字是也。有以書名之中一字而定其隸屬之韻者，如灌頂經之屬於頂字是也。有以書之內容而定其所隸屬之韻者，如梵網經、菩薩戒之屬於律字是也。至若昌黎集中有毛穎傳一篇，不屬集字，不屬傳字，而屬於筆字，則更令人不易理解矣！」（註十九）所論極是。或者因為毛穎傳是寓意文，寫的是文房四寶之一毛筆，因而屬於筆字，但確實要費人一番思考，不像將北周書、隋書、兩唐書隸屬史字韻那麼易於了解。再如錄字韻不僅收到竊憤錄和竊憤續錄，也將泰錄篇和歌邏錄國隸屬之。另外，單姓伏與複姓乞伏同隸屬於卷一九七八四伏字韻，又在卷一九七八一至八二局字韻中，載錄慈幼局、揀造會子局，軍器局等凡一百六十一，卻將道教的「小法局式」歸入之，實則所引為三十代天師虛靖真君語錄，內中所講的皆是法式，應當歸入式字韻。此亦使人費解。本來以韻繫字，以字繫事之法就有難以兼顧的缺點，不過清代以前的學者編輯工具書，皆是用韻編排順序，如明凌迪知編萬姓統譜，清李兆洛輯歷代地理志韻編今釋，皆以韻目為次，查閱稱便，也未嘗不是一種方法，但韻是單字，名稱事目是複合辭語，必取其中之一字而隸屬之，難免有不當或不

……其例乃用洪武四聲韻分部，以一字為綱，即取十三經、廿一史、諸子百家，無不類而列之。所謂因韻以統字，因字以繫事者也。而皆直取全文，未嘗擅減片語。夫偶舉一事，即欲貫穿前古後今書籍，斯原屬事勢所必不能，而大典輯書並包，不遺餘力，雖其間不無汗漫陵雜之失，然神魄亦大矣。蓋嘗聞諸儒商榷凡例，初多參辰，……若一切所引書，皆出文淵閣儲藏本，自萬曆重修書目，已僅有十之一，繼之以流寇之火，益不可問。聞康熙間，崑山徐尚書健菴（乾學）以修一統志言於朝，請權發閣中書資考校，寥寥無幾。則是書之存，乃斯文未喪一碩果也。因與公（李紱）定為課，取所流傳於世者鑒置之，即近世所無而不關大義者，亦不錄，但鈔其所欲見而不可得者。而別其例之大者為五。其一為經；諸解經之集大成者，莫如房審權之易，衛湜、王與之二禮，此外莫有仿之者，今使取大典所有，稍為和齊而斟酌，則諸經皆可成也。其一為史；自唐以後，六史篇目雖多，文獻不足，今采其稗野之作，金石之記，皆足以資考索。其一為志乘；宋元圖經舊本近日存者寥寥，明中葉以後所編，則皆未見古人之書而妄為之，今

求之大典；釐然具在。其一為氏族；世家系表而後，莫若夾漈（鄭樵）通略，然亦得其大概而已，未若此書之該備也。其一為藝文；東萊（呂祖謙）文鑑不及南渡，遺集之散亡者，大典得十九焉。其餘偏端細目，信手薈萃，或可以補人間之缺本，或可以正後世之偽書，則信乎取精多而用物宏，不可謂非宇宙間之鴻寶也。會逢今上纂修三禮，予始語總裁桐城方公（苞），鈔其三禮之不傳者，惜乎其闕失幾二千冊。予嘗欲奏之今上，發宮中正本以補足之，而未遂也。夫求儲藏於秘府，更番迭易，往復維艱。而吾輩力不能多畜寫官，自從事於是書，每日夜漏三下而寢，可盡二十卷。而以所簽分令四人鈔之，或至決旬未畢；則欲卒業於此，非易事也。然以是書之沈屈，忽得人讀之，不必問其卒業與否，要足為之吐氣。……今吾輩銳欲竟之，而力不我副，是則不能不心以為憂者也。

祖望是一位學問淵博的鴻儒，酷愛大典，深驚大典網羅弘富，誠宇宙間的鴻寶。自乾隆元年（一七三六年）始任翰林院庶吉士，得閱大典，次年五月左遷外補，計在詞館僅一年餘，計鈔得高元之之春秋義宗，王安石之周禮新義，曹粹中之詩說，劉敞之文鈔，唐仲友之說齋文鈔，史浩之尚書、周禮、論語解，袁燮、甫二之先生文鈔等，這些宋人著作，皆當世絕無而僅見之於大典者。（註廿）實則大典中不僅收編無限宋元撰經義及文集，而且採擇很多宋至明初人所修的地方志，如卷

一一九八〇至八一，十九梗，嶺子韻，據地方志輯出山嶺之名，共引錄一百零二種。卷七五〇七，十八陽，倉字韻，常平倉條，記述各地之常平倉，凡引方志七十一種。卷七五一〇之社倉條，亦引錄十九種方志。其中百分之九十以上為今日不傳之書，彌足珍貴。然尚不止此，清代學者法式善曾於嘉慶初年校讀大典，發現唐人文集載錄很多，極有價值。存素堂文續集卷二「校永樂大典記」說：

此書發凡起例，實未美善。而宋元以後書，固已搜羅大備。世間未見之鴻文秘籍，賴此而存。惜隋唐以前書，仍寥寥耳。然余披校唐人之文，如張燕公（說）、陳子昂、陸宣公（贊）、顏魯公（真卿）、權載之（德輿）、獨孤至之（及）、韓昌黎（愈）、柳柳州（宗元）、白樂天（居易）、歐陽行周（詹）、劉賓客（禹錫）、李義山（商隱）、杜牧之（牧）、羅昭諫（隱）行世本，各有增益，多者數十，少者亦五六，其不習見於世之人，蓋往往而有也。當此之時，苟欲考宋元兩朝制度文章，蓋有取之不盡，用之不竭者焉。若徒便其按韻索覽，是固當時編輯一隅之見也。

上面所提到的唐代名家十四人，皆有文集傳世，其他儒者的文集不幸失傳，在大典中卻屢有徵引，四庫館臣輯佚書時，並沒有輯唐人文集，是非常遺憾的。除集部外，史部典籍未校失輯者亦復不少，如舊唐書，為五代時劉昫所修，宋仁宗不甚滿意，乃命歐陽修、宋祁等重纂新書，新書成，舊書便

被束置高閣了。當時只有司馬光修通鑑時參用最多，南宋紹興間曾刻於越州，一直到明嘉靖間聞人詮始加重刻，雖說得之宋刻，恐未必十分完好。清乾隆中修四庫全書，就用內府所藏的明刻本繕寫。然在大典中，於典章制度與人物之載述，多捨新唐書而引舊唐書，修大典者所用舊書，當爲文淵閣皮藏的宋刻原本，必是十分完整的。在大典二七三七至三八崔字韻中，載崔姓人物者凡三十有九，皆屬唐代，或新舊唐書並用，或僅引舊書，與今通行之殿本和新校本對勘，頗有出入。如崔湜、崔融、崔沔三人，大典皆引舊唐書，都載有表字，可是反回來再查今通行本舊唐書的三人本傳，卻不著表字，不知何故？舊唐書新校本卷一一一崔光遠傳，經校出補脫和正誤各一處，皆根據通鑑卷二一八，然在大典中並沒有脫誤。可見通鑑是根據舊唐書修的。（註廿二）似此一二字的脫漏或錯誤，尚未至緊要，如果大段遺漏則就值得注意了。查大典卷五四五五，十五爻，郊字韻，「郊祀配侑」條，屢引舊唐書禮儀志，其敘事文字先後順序與今通行本舊唐書稍異。今通行本於寶應元年（七六二年）記事後緊接著載「二年五月諫議大夫黎幹進議狀爲十詰十難」，然大典本卷葉二十一所引之舊唐書，則是明言廣德二年（七六四年），兩者相差一年。在二十四葉中所載「永泰二年（七六六年）正月十六日禮儀使杜鴻漸等奏」一段，近兩百字，並有「制曰可」三字，以下述及獨孤及的獻議，而通行本之舊唐書則繫

及奏於寶應二年（七六三年），時方春旱云云。據同書卷十一代宗紀稱：永泰元年春大旱，京師米貴，斛至萬錢。顯見大典所引之舊唐書乃是完整的，明刊者已有錯簡。清乾隆間修四庫全書時，大典尚保存將近萬冊，將大典中所引舊唐書與內府藏本逐一校勘，必有諸多補充和訂正，對唐史研究貢獻極大。

大典是將四部典籍拆散，割裂諸書原文，分隸於各韻中，相反地，如能逐條分錄，亦可從中輯得各書，冀能復原。當然這也是一項浩繁的工作，不過自明永樂至清乾隆，約有三百五十年，不少宋元舊籍早已失傳，而在大典中卻收載甚富。（註廿三）如能一一輯出，於文化遺產之整理，功績既偉，且是刻不容緩的。最初全祖望以一己之力輯錄佚書，所成雖有限，然已開其端。至乾隆三十八年（一七七三），安徽學政朱筠請以政府力量從事之，蒙高宗批准，終能輯出三百八十五種古籍編入四庫全書中，論者皆以筠居首功，如余廷燦撰朱學士傳中說：

初翰林院貯有永樂大典，中多古書，割裂字句，分隸洪武正韻，率散而無統，伏而未發。會上下詔求遺書，君乃奏請開局纂錄大典，且條畫搜輯之法甚備。經軍機大臣議行，御製七言八韻詩紀其事。其後纂輯四庫全書，得自大典中者至五百餘部，皆宋元來經義傳說子史記載及星曆算數方技諸秘本，皆世所不見不傳者，一旦

次第刊行布流海內，皆自君發其端也。（註廿四）

清高宗的十六句七言詩，載在御製詩四集卷十一中，題稱：「命校永樂大典因成八韻示意」，前面有一段序文，已明確道出要以經史子集爲綱領，分別輯錄，繕成之後，就命名爲「四庫全書」。序稱：

翰林院署度有永樂大典一書，蓋自皇史宬移貯者，不知其年也。比以搜訪遺籍，安徽學政朱筠以校錄是書爲請。廷議允行。奏既上，勅取首函以進，見其採掇搜羅，極爲浩博，且中多世所不經見之書，雖原冊亡什之一，固不足爲全體累也。第彼別部區函，意在貪多務得，細大不捐，而編韻分字，沓雜不倫，則由當時領書局者，惟一姚廣孝，因而濫引緇流，逞其猥瑣之識，雅俗並陳，舉釋典道經，悉爲闖入，其無當於古柱下史藏書之義乎！因命內廷大學士等爲總裁，掄選翰林官三十人，分目校勘，先爲發凡起例，俾識所從事。燕者芟之，龐者釐之，散者裒之，完善者存之，已流傳者弗再登，言二氏在所擯。取精擇醇，依經史子集爲部次。俟其成，付之剞劂。當以四庫全書名之。四庫之目始於荀勗，而盛於唐時，自來志藝文者，大都以是爲準，較原書斤斤於韻字之末者，純駁何啻霄壤。於以廣金匱石室之儲，用嘉惠來，詎非萬世書林之津梁，而表率闕佚之餘，爲之正其名而訂其失，又詎非是編之大幸乎！

清高宗認爲以經史子集分類，比「以韻繫字以字繫事」者爲精純。到乾隆四十七年（一七八二年），四庫全書告成，總目云：「今仰蒙指授，裒輯成編者，凡經部六十六種，史部四十一種，子部一百三種，集部一百七十五種，共四千九百四十六卷。」（註廿五）雖有如許成果，然未輯的遺籍和已輯而脫漏的篇目，仍不在少數。姑就檢閱所及與輯自大典本者核對，而發現失輯文字有：

卷九〇八，詩字韻，葉四上，韓元吉南澗集「跋呂居仁與魏邦達昆仲詩」，不見於南澗甲乙稿。又葉十五下，畢西臺先生（仲游）集「歲時雜詠詩序」，未收入西臺集。

卷九〇九，詩字韻，葉十一上，字溪楊（陽之訛）先生（枋）集「晦庵詩續序」，未輯入字溪集中。葉十五上，宋元憲公（庠）集「尚書工部郎中太原王君詩序」也未見收進元憲集。

卷七三〇四，郎字韻，葉六下，汪玉山（應辰）集「賀林侍郎啓」，不載在文定集中。又葉十五上，畢西臺先生集「賀徐振夫（鐸）侍郎啓」，今西臺集亦失收。

這些只是就便中翻檢所及而查出者，並沒有逐卷核對。今大典所存只有原先的三分之一，尙能核出宋人集漏輯篇目，可見四庫館臣輯書時檢閱不周，其疏略不勝列舉。文廷式在

他的名著純常子枝語卷三十七中就指出：「永樂大典四千九百九十九，宋曾文清公集寓軒詩云：『故國例卜宅，他鄉多借居，短長三萬日，何處是吾廬。』」按此卷中又有文清寄軒及題退軒詩二首，當時館臣編茶山集悉經錄入，而獨遺此詩。殆一時編輯匆遽，檢閱未週也。」在同一卷中三首詩，已輯其二，尚脫其一，何況分散各韻相去若干卷呢！文氏又稱：「攷古質疑一書，館臣據永樂大典編輯成帙，大典中所載頗有佚而未收者。」他隨著鈔下大典卷一〇一五六二紙史字韻「論馬遷疏略而難信」、「論史記不載燕昭築臺事」、「論史記與通鑑紀事不同」三條，又自卷一〇二八五中輯出「論莊子寓言」一條，皆館臣輯錄時所遺漏。文氏所舉卷第，今皆不存，其中他種遺珍，就無從獲知了。

上述乾隆中修四庫全書，自大典中輯錄宋元遺書，卷帙浩瀚，難以週備，固屬實情，然館臣避難就易，以求速成，則顯屬不當。章學誠章氏遺書卷十八周書昌（永年）先生別傳云：

宋元遺書，歲久湮沒，畸篇詹簡，多見采於明成祖時所輯永樂大典。時議轉從大典采綴，以還舊觀，而館臣多次擇其易為功者，遂謂搜取無遺逸矣。書昌固執以爭，謂其中多可錄，同列無如之何，則盡舉而委之書昌。書昌無間風雨寒暑，目盡九千鉅冊，計卷一萬八千有餘。丹鉛標識，摘抉編摩，於是永新劉氏兄弟公是公非諸集以下，又得十有餘家，皆前人所未見者。咸著於錄

重編影印永樂大典敘錄

。好古之士，以為書昌有功斯文，而書昌自是不復任載筆矣。……

由於永年的盡心竭力，得以多輯出十多家宋人文集。遺憾的是：不是每位館臣均如此的忠於職守，以致連些重要的宋元方志都沒有見輯，南宋名家如洪遵的文安集，李燾的巽巖集，范成大的石湖集等也都失掉了。元經世大典，元太常集禮是元代重要文獻，今存大典各卷中尚載有之，當時不輯，實在太可惜了。晚清繆荃孫留心文獻，對此亦極感慨。他追記嘉道間輯書之情況說：

第諸書輯散為整，考訂不易，有業經輯出而未及進呈者，如宋元兩鎮江志，嘉泰吳興志、嘉定維揚志，奉天錄，九國志之類，亦復不少。……而修全唐文時，大興徐星伯先生松，曾鈔出宋會要五百卷，中興禮書一百五十卷，河南志三卷，秘書省續到闕書二卷。仁和胡書農學士徽鈔出施諤臨安志十六卷，大元海運記一卷。孫文靖公爾準鈔出仇遠山村詞。及道光戊子重修一統志，嘉興錢心壺給諫議曾奏請重輯大典未盡之書，諭俟統志修畢，再行核辦。新安相國（曹振鏞）頗以為多事。迨志成而西郵兵起，給諫亦降官，無人敢理此事矣！（註廿六）

這其中關係宋史研究最大的莫過於宋會要，至於嘉定維揚志，並未能流布。光緒中，繆氏兼任職翰林院之便，鈔出宋十三處戰功錄，曾公遺錄，順天志，瀘州志，宋中興百官題名

諸書。當然值得廣續采輯者仍不少，文廷式也曾輯出交州記一卷，經史百家制度一卷，還有其他史、集部零散篇帙，文氏所引之卷第今多已不存。在現存大典卷一四一二五，荆字韻中，載有元人淨髮須知二卷，也是失傳很久的古籍。以今觀之，大典中所徵引古籍，即使是片斷記述或零星雜錄，也有輯佚校刊價值。如卷一一〇七六，八賄，餒字韻，採書林事類中所引晉中興書之王尼傳，這一條不見於湯球輯本。（註廿七）卷一三四五一，葉六下，「兵士」條，引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紹聖二年十月乙亥記事，末載入清黃以周輯長編拾補。卷一二九七〇至七一，宋字韻，寧宗十五至十六，全引徐自明宋宰輔編年錄卷二十，末有寶祐丙辰（一二五六年）自明子居誼跋及咸淳丙寅（一二六六年）吳革跋，皆不見於據敬鄉樓叢書影印之通行本。即使已收入四庫的輯自大典本兩朝綱目備要，與大典卷一二九六〇至六四互校，發現被館臣怕觸犯忌諱而刪節改易處甚多。如虞字或刪或改爲敵，韃靼改爲塔坦之類甚多。再查四庫本李彌遜筠溪集卷六「謝戶部侍郎表」，「詞垣清要，誤許言揚」一句，「詞垣」下原注「闕二字」，而大典卷七三〇三葉十四下載此表則不闕。四庫本即自大典輯出者，何以有此闕字？頗難了解。此外，大典是抄本，雖有總校、分校官，但校的不仔細，錯字頗不少，如宋人張擴書成張廣，李彌遜寫成李彌遠，皆一望而知者，不再細述。

五、大典之散佚與影印

自清乾隆至嘉慶，大典一直保存在翰林院，只闕二千四百多卷，道光以後，外患內憂迭起，咸豐十年（一八六〇年），英法聯軍入京，燒燬圓明園，文物被殘，此後大典開始再度散佚。據繆荃孫追記所親見親聞云：

原書萬餘冊，恭虔敬一亭，蛛網塵封，無人過問。咸豐庚申與西國議和，使館林立，與翰林院密通，書遂漸漸遺失。光緒乙亥（一八七五年），重修翰林院衙門，度置此書，不及五千冊。嚴究館人，交刑部，斃於獄，而書無著。余丙子（一八七六年）入翰林，詢之清秘堂前輩云，尚有三千餘冊。請觀之，則群睨而笑，以為若庶常習散館詩賦耳，何觀此不急之務為，且官書焉能借。迨丙戌（一八八六年），志伯愚侍讀銳，始導之入敬一亭觀書，並允借閱。……乾隆間館臣原籤，尚有存者。前後閱過九百餘冊，而余丁內艱矣。零落不完，毫無鉅帙。……癸巳（一八九三年）起復，詢之，則謄六百餘冊。庚子（一九〇〇年）鉅劫，翰林院一段皆劃入使館，舊所儲藏，均不可問，大典只存三百餘冊。正書早歸天上，副本亦付劫灰，後之人徒知其名而已，可勝歎哉！（註廿八）

自咸豐末至光緒末（約一八六〇至一九〇〇年），大典散佚情形略可由此窺知，實在太驚人了！最先大典被人零竊，以後情形日益嚴重，已漸成公開秘密。晚清目錄板本學家蕭穆曾以此事詢之於繆荃孫，荃孫告云：「今翰林院所存者，咸

豐末三兩年多爲英人竊購，送之西洋，院中存者不過九百多本，其書一人所竊不過能攜四五本，又翰林院內有寶善亭三間，內貯多書，凡書之出入皆辦事八翰林主之，其他編檢無權也。又修四庫全書底本，有刊本，有鈔本，亦多爲人零竊去，然皆翰林中人預先將衣服裝一大包，命价負入，所帶之衣後皆身服之，即以內書裝一大包命价負出，一若衣包然者。」凡此皆奎孫當日在翰林中所見所聞者。穆又記云：「予又往聞周季況太守星詒云：其七兄勻叔觀察星譽在翰林時，曾零竊四庫底本凡八十多種，其中尚有吾鄉先輩姚惜抱先生（鼐）所擬提要單片夾黏本書之內者。」（註廿九）翰林院官員因利乘便，竊取國家藏書，十分不當，他們死了以後，不肖子孫不能善守珍視，更易失散損壞。葉德輝書林清話卷八云：「文廷式家有永樂大典凡百餘冊，文氏歿後，家人以此出售，余見其書皆入聲韻也。」這是很好的例子。在文氏所著純常子枝語中所提到或引用的大典卷次，十九皆不存，應是廷式竊出後散佚的。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年），八國聯軍陷京師，翰林院失火，大典被外國軍人劫取而去，有的被燒燬了。宣統元年（一九〇九年），京師圖書館成立，將翰林院藏書全部移入，大典只剩四十七冊而已。（註三〇）

永樂大典是中華民族的文化遺產，任何國家和個人都不得據爲私有，理當儘快公開影印流傳，以利學術研究。民國以來，上海商務印書館曾自幸存的大典殘卷中輯佚，影印問世。如民國五年（一九一六）編印涵芬樓秘笈叢書，收編大

典卷四八五至四八六所載之忠傳，此乃四庫列入存目者。六年，羅振玉影印大典卷一四六二八至一四六二八至一四六二九吏部條法兩卷，收入吉石庵叢書中。二十四年，商務發行續古逸叢書，將大典卷一一二七至一一四一所載之水經注印入，皆學者不易寓目之文獻。至五十一年（一九六二），楊家駱教授主持世界書局時，曾影印大典七百四十二卷，合前編附編共一百冊，並撰有輯略附於首冊，對宋元史研究有極大貢獻。（註卅一）七十年（一九八一）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編印了永樂大典本地方志彙刊，甚便學者。今者，大化書局主持人李迺揚教授新搜集到大典十二卷，（註卅二），皆明嘉隆間內府重抄之副本，爲世界本所缺，乃重加編次，以四合一版式影印，藉廣流傳，當爲並世之好古君子與研究中國文史學者所欣見的。承囑就大典價值撰寫敘錄一篇，今乃略就閱讀所及陳述之，不無一得之見。惟以撰寫倉卒，對前賢及近時學者所撰論文未及一一參閱，疏漏之處，誠難避免，尙盼海內外方家多賜指正，至爲感謝！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五月豐縣王德毅恭撰